

证券代码：836810

证券简称：创扬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苏州创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6月1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费传文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龚晓青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,1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1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彭振伟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

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,061,587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697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郝津琳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2,5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28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龙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换届为公司正常换届，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

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苏州创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

苏州创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6 日